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5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关于募集资金到账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66号)核准,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8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22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8,536,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0,839,543.97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7,696,456.03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7月16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所”)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闽华兴所(2019)验字G-00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年度,公司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84,623,751.6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96,586,872.24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31,134,300.00元),募集资金余额为225,305,640.13元(包含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244,894.11元,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219,000,000.00元,持有到期理财产品为2,060,746.02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金额(元) and 余额(元). Rows include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etc.

注:1.本期募投项目结余转出金额(含专项项目待支付尾款)“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12,546,056.77元,“AI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148,922.54元,“精密及超精密光学加工实验室中建设项项目”3,647.56元。

2.募集资金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882.3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244,894.11元,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219,000,000.00元,持有到期理财产品为2,060,746.02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和保荐机构华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证券”)于2019年7月17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一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融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并约定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使用的具体事宜。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244,894.11元,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219,000,000.00元,持有到期理财产品为2,060,746.02元。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Rows include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etc.

注:(1)因公司“精密及超精密光学加工实验室中建设项项目”已结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一支行开立的账户811130101280050434已于2023年6月20日销户。

(2)因公司“AI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已结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支路支行开立的账户405280281861已于2023年8月28日销户。

(3)因公司“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已结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清支行开立的账户79820180802260166已于2023年10月11日销户。

截止2023年12月31日,通知存款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Rows include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etc.

注:(1)因公司“精密及超精密光学加工实验室中建设项项目”已结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一支行开立的账户811130101280050434已于2023年6月20日销户。

(2)因公司“AI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已结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支路支行开立的账户405280281861已于2023年8月28日销户。

(3)因公司“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已结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清支行开立的账户79820180802260166已于2023年10月11日销户。

截止2023年12月31日,通知存款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Rows include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etc.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账号为4301076801400001187的通知存款账户,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分行账号4301076801400001401的预开通知存款账户,已于2023年12月31日销户。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分行账号为118101010020376217的通知存款账户,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分行账号为118101010020376217的募集资金专户开设该通知存款形成的通知存款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告2023-010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9,000万元已归还18,000万元。

(四)因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产品起始时间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告2023-062号)。

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4,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未来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产品起始时间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告2023-039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22,106.07万元,其中结构性存款余额21,900.00万元,通知存款余额206.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凭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到期日期, 预期收益率, 收益来源, 期限. Rows include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tc.

(五)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投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882.3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882.3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精密镜头产业化基地技改整合项目”累计支付募集资金8,335.99万元,已签订合同支付尾款金额为365.39万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形。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结论性意见 华兴所认为:贵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九、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十、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十一、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十二、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十三、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十四、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十五、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十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十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十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十九、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十、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十一、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十二、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十三、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十四、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十五、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十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十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十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光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短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八、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九、上述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二)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附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5月17日

二、本次会议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三、召开会议的地点:福州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议程:1.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审议《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审议《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审议《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6.审议《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7.审议《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8.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9.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的议案》;10.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审计机构的议案》;11.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法律顾问的议案》;12.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保荐机构的议案》;13.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14.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15.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16.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17.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18.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19.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20.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21.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22.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23.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24.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25.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26.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27.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28.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29.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30.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31.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32.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33.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34.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35.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36.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37.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38.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39.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40.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41.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42.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43.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44.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45.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46.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47.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48.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49.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50.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51.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52.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53.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54.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55.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56.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57.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58.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59.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60.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61.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62.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63.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64.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65.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66.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67.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68.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69.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70.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71.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72.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73.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74.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75.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76.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77.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78.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79.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80.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81.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82.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83.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84.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85.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86.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87.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88.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89.审议《关于2023年度聘任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90.